

（七）特许权使用费收入：企业提供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以及其他特许权的使用权取得的收入。

【链接】

1. 流转税：增值税。
2. 会计：其他业务收入。

【提示】按照合同约定的特许权使用人应付特许权使用费的日期确认。

【例题·综合题2012节选】某生产化工产品的公司，2024年发生以下事项：

签订一份委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两年后合同到期时一次收取利息。2024年已将其中40万元利息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年初签订一项商标使用权合同，合同约定商标使用期限为4年，使用费总额为240万元，每两年年初收费一次，2024年年初收取使用费，实际收取120万元，已将60万元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答案：

利息收入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40万元，对利息收入，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付利息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商标使用权收入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60万元，对特许权使用费收入，应按照合同约定的特许权使用人应付特许权使用费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八）接受捐赠收入：企业接受的来自其他企业、组织或者个人无偿给予的货币性资产、非货币性资产。

【链接】

1. 流转税：增值税—进项税额。
2. 会计：营业外收入。

【提示】按照实际收到捐赠资产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例题·计算题】某公司2024年10月份接受捐赠的原材料一批，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价款10万元、增值税额1.3万元，未做账务处理。

答案：

对会计利润的影响：少计营业外收入，应增加会计利润： $10 + 1.3 = 11.3$ （万元）。

对应纳税所得额的影响：所得税作为捐赠收入，在会计正确处理的情况下，二者无差异。

对增值税的影响：进项税额=1.3（万元）。

（九）其他收入

企业取得的除以上收入外的其他收入，包括企业资产溢余收入、逾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入、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重组收入、补贴收入、违约金收入、汇兑收益等。